

证券代码：688262

证券简称：国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3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变更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3 月 17 日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262	国芯科技	2022/2/16

二、更正补充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鉴于新冠疫情防控需要，为保障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如期顺利召开，公司决定将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地点由苏州新区塔园路 168 号苏州香格里拉酒店见山厅变更为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竹园路 209 号 3 号楼 2301 公司会议室。

根据《苏州市疫情防控 2022 年第 63 号通告》的要求，苏州市疫情防控通告如下：

（一）自 2022 年 3 月 14 日 15 时起，在全市关闭 55 个交通通道，设置 45 个交通防控查验点（详见附件）。严格查验驾乘人员健康码、行程卡和 48 小时内

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确需进入我市的，须按照苏州市疫情防控 2022 年第 62 号通告要求，严格落实健康管理措施。

(二)全市设置 17 个物流通道。重点生产生活物资和应急物资的运输车辆，承运单位或驾驶员可通过“苏州市交通运输局官网 (<http://jtj.suzhou.gov.cn/>)”“苏州市应急物资及人员运输车辆通行证管理平台”专栏，线上申请《应急物资及人员运输车辆通行证》，经审核后自行下载打印，随车携带。

(三)通过铁路客运进入苏州的旅客，须持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并配合开展体温检测和健康码、行程卡查验，确需进入我市的，须按照苏州市疫情防控 2022 年第 62 号通告等要求，严格落实健康管理措施。

(四)暂停省、市、县际班车、包车服务，暂停跨城出租客运服务，暂停毗邻公交服务。

根据《苏州市疫情防控 2022 年第 62 号通告》的要求，2022 年 3 月 14 日起苏州市疫情防控通告如下：

(一)所有市外来(返)苏州人员须持 48 小时以内核酸阴性证明，并提前向目的地单位、社区(村)或酒店报备，抵苏州后于 12 小时内就近核酸采样检测。

(二)即日起，对有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城市旅居史的来(返)苏州人员(行程码带*)，严格实行“7+7”健康管理措施，即 7 天居家健康监测+7 天跟踪健康监测，第 1、2、3、5、7、10、14 天各进行 1 次核酸检测；对除此之外的市外来(返)苏州人员，严格实行“3+11”健康管理措施，即 3 天居家健康监测+11 天跟踪健康监测，第 1、2、3、5、7、14 天各进行 1 次核酸检测。

(三)所有市外来(返)苏州人员在健康监测期间不得参加任何聚集性活动，规范佩戴口罩，积极配合核酸检测。

(四)各交通场站、卡口强化查验健康码、行程卡和核酸检测报告，并做好人员信息登记。各级各类单位、建筑工地、酒店、社区(村)等严格落实来(返)苏州人员信息摸排和登记报告，严格查验核酸检测报告、行程卡和健康码，督促落实核酸检测、健康监测和隔离医学观察等管理措施。

(五)对物流车辆开辟绿色通道，相关通行政策另行制定。

(六) 各地和行业主管部门要切实履行属地和行业管理责任，加大监督检查力度，确保疫情防控各项措施落实到位。对违反疫情防控规定的，依法依规追究法律责任。

(七) 当前，疫情形势依然严峻，防控一刻不能松懈。再次提醒广大市民“非必要不离开苏州”，切实增强防疫意识、遵守防疫要求、配合防疫管理，主动接种疫苗，做自己健康的“第一责任人”。

截至本公告日，根据公司对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提前登记的情况来看，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较少，不存在对疫情防控造成不良影响的情况，当前的股东大会参会情况符合疫情防控的要求。同时，为做好疫情防控，公司建议拟参加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尽量选择网络投票方式，拟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做好个人防护工作，并按照以上防疫要求提前做好准备。

三、除了上述更正补充事项外，于 2022 年 2 月 19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其他事项不变。

四、更正补充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 年 3 月 17 日 14 点 0 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竹园路 209 号 3 号楼 2301 公司会议室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3 月 17 日

至 2022 年 3 月 1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3	关于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4.01	关于选举郑苙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2	关于选举肖佐楠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3	关于选举匡启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4	关于选举蒋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5	关于选举王廷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6	关于选举高媛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5.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5.01	关于选举陈弘毅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2	关于选举肖波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3	关于选举张薇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6.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6.01	关于选举张鹏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
6.02	关于选举 CAO HONGWEI（曹宏伟）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

特此公告。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5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3 月 17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	关于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4.01	关于选举郑滢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02	关于选举肖佐楠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03	关于选举匡启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04	关于选举蒋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05	关于选举王廷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06	关于选举高媛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5.01	关于选举陈弘毅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02	关于选举肖波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03	关于选举张薇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6.01	关于选举张鹏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6.02	关于选举 CAO HONGWEI（曹宏伟）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